

國立屏東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本校五育樓 5 樓社發系 501 教室

主席：簡院長光明（賀瑞麟教授代理）

記錄：熊惠娟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上次（107 年 5 月 22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修正本學院【設置辦法】案。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二：擬訂定本學院視藝系【教師學術研究補助要點】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修正本學院視藝系【系主任選薦要點】第五點案。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四：本學院中文系【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班】更名為【華語文教學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照案通過。	中國語文學系	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五：修正本學院文創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四點第八款。	照案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送教務會議依決議撤案。
提案六：訂定本學院文創系【專題研究課程評分要點】案。	修正通過。	文化创意產業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七：修正本學院音樂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照案通過。	音樂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八：修正本學院音樂系【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	照案通過。	音樂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九：訂定本校【日語專長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草案	照案通過。	應用日語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提案十：修正本學院應日系【學生申請免修日文課程施	修正通過。	應用日語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行要點】			
提案十一：修正本學院英語系【研究生修業要點】	修正通過。	英語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有關第五點第三款請英語學系再討論。
提案十二：修正本學院英語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照案通過。	英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十三：修正本學院英語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第二、三、四點	照案通過。	英語學系	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修正。
- 二、檢附本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1，p. 6-19](#)】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校教評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教學績優教師審查要點】第二點、第三點及第七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法規委員會建議修正，修正第二點、第三點及第七點。
- 二、檢附本學院教學績優教師審查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2，p. 20-27](#)】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修正第二點、第五點、第六點及第十點。

二、檢附本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3，
p. 28-30】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及第七點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修正第二點及第七點。

二、檢附本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4，
p. 31-32】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及第六點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修正第三點及第六點。

二、檢附本學院學術委員會設置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5，
p. 33-34】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擬修正本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七點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第七點。

二、檢附本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6，p. 35-36】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報校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修正視覺藝術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修正本要點第 2 點規定。
- 二、檢附視覺藝術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對照表及草案全文。【[附件 7，p. 37-39](#)】
- 三、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7.05.23)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報院務會議備查後實施。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校動漫遊(ACG)學分學程實施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學大學部學生開設「動漫遊(ACG)學分學程」，設置單位為人文社會學院視覺藝術學系，課程規劃共計 18 學分。
- 二、依本校「學生修讀跨院系所學程設置準則」第九條之規定，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經學程設置單位審核無誤，由本校教務處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三、檢附本校「動漫遊(ACG)學分學程」草案逐點說明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8，p. 40-44](#)】
- 四、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7.05.23)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訂定本校造形藝術學分學程實施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學大學部學生開設「造形藝術學分學程」，設置單位為人文社會學院視覺藝術學系，課程規劃共計 18 學分。
- 二、依本校「學生修讀跨院系所學程設置準則」第九條之規定，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經學程設置單位審核無誤，由本校教務處核發學分學程證明書。
- 三、檢附本校「造形藝術學分學程」草案逐點說明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9，p. 45-48](#)】
- 四、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7.05.23)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校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四點規定案，請討論。

說明：

- 一、茲為讓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習課程更加多元及因應本系課程修改，爰依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規定，擬修正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四點規定。
- 二、檢附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四點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附件 10，p. 49-57】](#)
- 三、本案業經本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7.07.03)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案由：研議本系申請「本校教師彈性薪資獎勵」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彈性薪資支給標準第四點第六款辦理。
- 二、本系簡光明教授經過特聘教授評審委員會(107.8.9)獲聘為特聘教授。
- 三、檢附簡光明教授支給彈性薪資申請表。[【附件 11，p. 58-67】](#)
- 四、本案業經本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7.08.22)討論通過。

辦法：本案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人事室經教師彈性薪資審議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建議研發處修正本校「特聘教授設置辦法」第二條與人事室修正本校「教師彈性薪資支給標準」第五點第二款及第四點第六款之相關辦法。

陸、散會 同日 11 時 3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委員會議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五育樓 5 樓社發系公民培力教室

主持人：簡院長光明

記錄：熊惠娟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簡光明委員	公差	✓ 賀瑞麟委員	賀瑞麟
余昭玟委員	余昭玟	✓ 林秀蓉委員	林秀蓉
✓ 余慧珠委員	余慧珠	柯明傑委員	請假
✓ 林大維委員	林大維	✓ 梁中行委員	梁中行
✓ 連憲升委員	連憲升	✓ 張淑英委員	張淑英
✓ 李錦旭委員	李錦旭	✓ 牟彩雲委員	牟彩雲
✓ 葉晉嘉委員	葉晉嘉	✓ 葉乃菁委員	葉乃菁
✓ 郭碧蘭委員	郭碧蘭	王雅萍委員	王雅萍
潘怡靜委員	請假	✓ 張義東委員	張義東
陳美貞委員	請假	陳運星委員	陳運星
潘兆祥委員	請假	黃露鋒委員	黃露鋒
✓ 羅永清委員	羅永清	張理宏委員	張理宏
✓ 社發系 楊斯存同學	楊斯存	李馨慈委員	請假